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持續管理聲明

中華民國110年12月公告
中華民國112年7月修訂公告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展現貫徹營運持續管理之決心，確保服務獲得適當保護。本公司承諾於災害事件發生時，致力使傷害降至最低，以確保人員安全、客戶權益、本公司商譽及資產之保全。於業務或資訊服務發生事故、設施失效或受損害時，重要服務仍可持續運作。本公司將定期檢視營運持續管理政策並貫徹執行，以確保提供不中斷之客戶服務。

本公司營運持續管理聲明(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 Statement)如下：

- 一、本公司營運持續管理機制，符合法令規範及本公司營運持續管理政策之要求。
- 二、成立營運持續管理組織，以推動及維護營運持續管理機制之運作，並縮短事故及危機發生時之應變時間。
- 三、建立瞭解組織營運持續能力及鑑別組織營運持續需求之機制。每年定期執行營運衝擊分析及風險評鑑，並依其結果擬定營運持續策略與解決方案。
- 四、訂定營運持續管理相關規定文件，並定期執行演練，以強化相關人員應變能力、縮短服務中斷時間及降低中斷所帶來之衝擊。
- 五、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營運持續管理相關規定文件，確保營運持續管理機制及相關作業程序之有效運作及資源做最佳配置。
- 六、定期透過內部自行查核及重新檢視營運持續管理政策及相關規定文件，確保營運持續管理各項活動確實有效。
- 七、所有具備營運持續管理職責之相關人員，將依據作業需求而研擬相當之教育訓練及應變演練內容，並落實代理人機制，以確保服務不間斷。
- 八、擬定營運持續管理目標及衡量方式，並定期檢視達成狀況，以瞭解營運持續管理推動之成效。

本聲明之頒布，明確宣示本公司維護營運持續管理之重要性。本公司相關人員會確實瞭解營運持續管理聲明及維持營運持續之相關規定文件，遵循相關法令，並依個別情形而協助維護公司持續營運，確保本公司營運持續管理機制之運作。